



收取陪審員出庭通知的短訊或電郵

被法庭傳召或通知於指定日期到高等法院出席候任陪審員的人士，現可致電司法機構熱線 2523 2212 或透過司法機構網頁 <http://www.judiciary.gov.hk> 登記，於指定到庭日的前一個工作天收取有關出庭通知的短訊/電郵。

使用條件及須知

- 登記/更改登記資料或取消有關服務必須於傳召或指定出席候任陪審員日期的最少三個工作天前完成。
- 服務可接受登記流動電話號碼 / 或 電郵地址各一個。
- 最後登記的流動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會取代先前登記的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

重要通告 / 免責聲明

1. 有關短訊或電郵通知將於到庭出席候任陪審員日期的前一個工作天下午 6 時後發出。凡成功登記使用本服務的陪審員，如在該工作天晚上 10 時後仍沒有收到短訊或電郵通知，則必須透過司法機構網頁 <http://www.judiciary.gov.hk> 或司法機構熱線：2523 2212 獲取是否需要出席法庭的資訊。
2. 本服務祇提供予傳召出席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的陪審員使用，並不適用於傳召出席死因裁判法庭的陪審員。
3. 請勿回覆所收到的短訊或電郵通知。
4. 司法機構不會就任何因短訊或電郵發送延誤或無效而導致的損失或損害承擔任何責任。

網上登記 www.judiciary.gov.hk

可登記同時收取短訊和電郵通知或祇收取其中一項。

登記步驟

在司法機構網頁的主頁 [陪審團] 一項選取 [收取陪審員出庭通知短訊/電郵] 後，點擊 [登記/更改登記資料] ，然後輸入適當資料。



注意：有關的陪審員會收取到短訊或電郵以確認成功登記。如該陪審員沒有在完成登記的當日收到任何有關短訊或電郵，表示登記並未成功，需重新登記。

電話登記：司法機構熱線 2523 2212

祇可登記收取短訊。

登記步驟

在 [選擇語言] 後，

1. 按 ⑦ 字，[查詢陪審員的事項] ；
2. 按 ② 字，選擇 [登記以短訊收取陪審員出庭通知] ；
3. 輸入已列印在陪審員傳票右上角，7 位數字的傳票編號，之後再輸入陪審員的身份證上於英文字母後的頭 4 個數字用作核對資料。完成後按 ① 確定所輸入的資料；
4. 輸入流動電話號碼及選擇短訊語文，以用作收取出庭通知的短訊。

注意：有關的陪審員會收取到短訊以確認成功登記。如該陪審員沒有在完成登記的當日收到任何有關短訊，表示登記並未成功，需重新登記。